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函

地址:540223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4

承辦人: 黃女慧

電話: 049-2316881*120 傳真: 049-2317783

電子信箱: nuhueihuang@mail. th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:臺秘字第114000359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202010000A 1140003592 ATTACH1.pdf、

202010000A 1140003592 ATTACH2. pdf)

主旨:本館為推廣臺灣歷史文化,訂於民國115年1月31日、2月1 日(星期六、日)辦理「115年冬令臺灣史研習營」,請 轉知貴轄學校教師(含高級中等學校學生)踴躍報名參 加,至紉公誼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報名時間及方式、報名費繳交及相關注意等事項,請 參閱報名須知。
- 二、檢附旨揭研習營課程表、報名須知各1份;報名相關資訊於 本館網站https://www.th.gov.tw/公告。
- 三、本研習營共安排7堂課程,全程參與者於研習結束時發給14 小時研習證書。

正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全國各縣市教育局(處)(請分繕)

副本:電 2025/1/47文



第1頁,共1頁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15年冬令臺灣史研習營課程表

日期	1月31日	日期	2月1日
時間	(星期六)	時間	(星期日)
09:00-09:30	報 到	00 . 10 10 . 00	從環境史角度探
09:30-09:40	始 業 式	08:10-10:00	尋河流的水歷史與 水 文 化
講座	本館長官	講座	顧雅文老師
09:50-11:40	考古學視野的臺 灣 歷 史	10:10-12:00	日本時代的違警 罪與現代生活秩 序 的 建 立
講 座	劉益昌老師	講 座	吳俊瑩老師
11:45-12:35	午餐	12:05-13:00	午 餐
12:40-13:30	展場導覽	12 · 03-13 · 00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13:40-15:30	日記史料的引蓋、互證與書。以林獻堂、以林獻堂、 黄旺成、杜聰明 日 記 為 例	13:10-15:00	身分的互易: 關於匪諜變成特 務與特務變成匪 講 的 故 事
講 座	許雪姬老師	講 座	林正慧老師
15:40-17:30	在南投談談臺灣 美術發展的二三 事	15:10-17:00	臺灣媽祖信仰
講 座	林育淳老師	講 座	林茂賢老師
17:40~	自由活動	17:10~	賦 歸

一、研習地點: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文獻大樓2樓簡報室(地址:南投 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2號)

二、聯絡方式:

(一) 聯絡人: 黃小姐

(二)電話:(049)2316881轉403、(049)2352788

(三)電子郵件: nuhueihuang @mail.th.gov.tw

三、備註:課程名稱、內容及時間本館得視講座情況調整。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

115 年冬令「臺灣史研習營」活動報名須知

- 一、活動日期:民國 115 年 1 月 31 日(星期六)至 2 月 1日(星期日)2 天。
- 二、活動地點:國史館臺灣文獻館(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 252 號文獻大樓 2 樓簡報室)。
- 三、 參加對象: 高中以上學生、老師、地方文史工作者、 旅遊業及社會人士等。

四、115年冬令臺灣史研習營報名相關事宜如下:

(一) 名額

預定人數 95 人,錄取、備取名單,將於本館網站首頁「最新消息」公布。

(二)報名費

參加者經錄取後每人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1,000 元整。

(三)報名截止時間及方式

有意參加者均須填寫報名表(報名者需載明聯絡住址 (**含郵遞區號**)、電話(含行動)及電子郵件,以便聯 繫),並於 114 年 12 月 7 日(星期日)前以下列方式 報名:

1.線上報名

請至

「https://www.th.gov.tw/Active_Card/195」 登記報名 (建議以 google chrome 瀏覽器開啟)。

2.親自報名

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,上午9時至下午5時上班時間,至本館文物大樓4樓編輯組向承辦人黃小姐報名。

(四)錄取公告

如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,以抽籤方式決定(<u>如欲與</u>他人同組抽籤【一組至多不超過 4 人】,請務必來電(049) 2316881 分機 403 告知,俾便安排)。抽籤後

錄取、備取名單將於本館網站公告(錄取名單預計於 12月中旬公布,請自行上網查詢)。

(五) 繳交報名費

經錄取後將以電子郵件及本館網站公告繳費通知事項,逾期未繳視同放棄,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,因名額有限,繳費後因故未能參加除有正當理由並經本館同意,否則報名費概不退還,逕予繳庫;申請退費者需於115年1月23日(星期五)前以書面或電話向本館提出申請。

五、報名相關訊息及報名表於本館網站:

(https://www.th.gov.tw/) 公告。

★ 六、注意事項:

本次研習營課程為 2 日,不提供住宿,請學員自理; 另膳食部分,由本館提供研習營 2 日午餐便當。